

广东省能源局

粤能新能函〔2026〕85号

广东省能源局关于组织开展利用农业 建（构）筑物建设一般工商业分布式 光伏并网确认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发展改革局（委）、惠州市能源和重点项目局，广东电网公司、深圳供电局：

为贯彻落实《广东省能源局关于贯彻落实〈分布式光伏发电开发建设管理办法〉的实施意见（试行）》（粤能规〔2025〕2号），做好利用农业建（构）筑物建设、不对年自发自用电量比例作要求的一般工商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并网确认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条件

申请纳入以上确认范围尚未并网的项目，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项目类型。项目为利用农业建（构）筑物建设的一般工商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二）备案时间。项目已于2025年1月23日及以前完成备案。

(三) 支持并网意见获取时间。项目已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以前获得电网企业支持并网意见。

(四) 并网电压等级及装机容量。项目与公共电网连接点电压等级不超过 10 千伏 (20 千伏)、总装机容量不超过 6 兆瓦。

(五) 建成时间。项目电源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前全部建成, 建成容量与备案容量一致。

(六) 建设场址要求。项目所依托场址符合自然资源、农业农村及其他相关规划和政策规定。

二、组织实施

(一) 地市组织申报和初审。项目投资主体将并网确认申请表 (见附件 1) 及有关材料 (申报材料清单见附件 2) 报送至项目所在地能源主管部门。地级以上市能源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及电网企业组织开展项目初审, 对企业申报材料的完整性、真实性、有效性及项目是否符合申报条件进行审核, 并组织县级以上电网企业进行现场核实, 现场核实人员不少于 2 人, 并填写现场核实情况表 (见附件 3), 汇总形成项目清单 (见附件 4), 于 4 月底前将项目清单、电网企业现场核实情况表及有关申报材料报省能源局, 并抄送广东电网公司或深圳供电局。

(二) 省级确认。省能源局会同相关部门及广东电网公司、深圳供电局对项目情况进行复核确认后公布项目清单。

(三) 完成并网。对于已纳入清单的项目, 电网企业应指导投资主体及时办理后续并网相关手续, 推动项目尽快并网。

三、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 加强服务。各地能源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 准确把握政策界限和申报条件, 指导企业做好申报工作, 确保工作平稳有序开展; 电网企业加强并网服务, 确保项目及时并网。

(二) 严格审核，规范程序。各有关单位要按照申报条件和工作程序，对项目申报材料进行严格审核及现场核实，确保项目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对弄虚作假的企业，一经查实，将取消其申报资格。

(三) 加强沟通，按时报送。各地能源主管部门要加强沟通联系，按照时限要求将初审通过的项目清单及有关材料报送至省能源局。

- 附件：1.农业建（构）筑物分布式光伏项目并网确认申请表
2.申报材料清单
3.项目现场核实情况表
4.____市初审通过的农业建（构）筑物分布式光伏项目清单



（联系人及电话：耿园园，020-83138598）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项目并网确认申请表

1	光伏发电项目名称		
2	光伏发电项目地址		_____市_____区(县) _____镇(街道)_____村
3	光伏发电项目投资主体		
4	光伏发电项目投资主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	光伏发电项目投资主体法定代表人		
6	光伏发电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7	光伏发电项目依托农业建(构)筑物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农业大棚 <input type="checkbox"/> 养殖场(畜牧、禽类) <input type="checkbox"/> 渔业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农业建(构)筑物: _____
8	农业主要种植、养殖品种		
9	光伏年均用电量(万千瓦时)		_____万千瓦时
10	农业年均用电量(万千瓦时)		_____万千瓦时
11	光伏发电项目备案情况	项目备案证载明的项目代码	
12		项目备案时间(XXXX年XX月XX日)	
13		项目备案容量(兆瓦)	_____兆瓦
14	支持光伏发电项目并网意见获取情况	支持并网意见获取时间(XXXX年XX月XX日)	
15		并网电压等级	
16	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项目建成时间(XXXX年XX月XX日)	
17		项目实际建成容量(兆瓦)	_____兆瓦

18	建设场址是否符合相关规划和政策规定	设施农业用地证明文件办理时间 (XXXX年XX月XX日)	
19		县级以上自然资源部门出具的支持 意见文件名及文件号	
20		县级以上农业农村部门出具的支持 意见文件名及文件号	
21		农业构(建)筑物产权方	
22		其他	
23	<p>我单位郑重声明并承诺：</p> <p>1. 本单位对以上所填写信息及所提交全部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一致。</p> <p>2. 本项目所利用的农业建(构)筑物合法合规，光伏设施不影响农业建(构)筑物原有用途、日常维护、加固改造以及安全保障需求。</p> <p>3. 如存在任何虚假申报、隐瞒事实或违反承诺的情况，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并接受被取消申报资格、列入失信记录等处理结果。</p>		
24	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 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申报材料清单

项目投资主体提交以下材料（纸质件一份，按顺序装订成册，逐页加盖投资主体公章或盖骑缝章，同时提交电子版光盘一份）：

一、光伏发电项目并网确认申请表（见附件 1）。

二、光伏开发企业资质文件，包括项目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光伏发电项目备案文件。

四、电网企业支持并网意见文件（电网企业出具的书面支持并网意见或接入系统方案批复文件）。

五、光伏发电项目建成情况证明材料：

（一）项目现场全景照片、主要设备安装照片（需能清晰显示项目已建成）；

（二）主要设备（光伏组件、逆变器等）采购合同及发票复印件（可作为辅助证明）。

六、设施农业用地证明文件。

七、县级及以上自然资源、农业农村等相关部门支持建设光伏发电项目的意见。

八、其他证明材料。

附件 3

项目现场核实情况表

_____年____月____日，赴_____项目现场开展建设情况核实。经核实：

一、光伏发电项目依托农业种养设施为： 农业大棚 / 养殖场（畜牧、禽类） / 渔业设施 / 其他农业建（构）筑物：
_____）；

二、农业种养设施占地面积_____平方米，现场核实光伏场区已建成容量_____MW（与备案容量_____MW 一致/不一致）；

三、核实中还发现其他情况：_____。

现场核实人员签名（不少于两人）：

项目投资主体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人签字：

项目投资主体（盖章）：

